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蔡廷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晨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榕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总收入（元）	104,290,648.00	108,509,173.79	-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88,972.63	7,312,637.64	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7,465,228.34	6,554,039.66	1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151,334.99	-61,771,804.21	-65.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0.41%	0.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2,747,353,050.06	2,720,247,996.39	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28,811,975.89	1,821,129,235.47	0.4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6,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2,805.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0.00	
合计	223,744.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并购重组整合风险

公司对于教育信息化及职业教育标的公司的收购整合风险主要集中于两个方面。首先，收购整合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并购预期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甚至可能会对标的公司乃至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其次，从上市公司整体角度来看，收购整合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范围都将扩大，盈利能力得到增强，上市公司与教育信息化及职业教育标的公司需在企业文化、经营管理、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融合。

为应对整合风险，上市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加强公司在业务经营、财务运作、对外投资、抵押担保、资产处置等方面对标的公司的管理与控制，使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形成有机整体，提高整体决策水平和风险管控能力，提升整体经营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以适应上市公司资产和业务规模的增长。此外，上市公司将把标的公司的财务管理纳入统一的管理系统中，加强审计监督和管理监督，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日常经营的知情权，提高经营管理水平，防范财务风险。

2、国内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当前，陶瓷行业面临着洗牌阶段，原从事陶瓷出口的企业不断转向国内市场，这无疑将加大国内市场的竞争。供应链的上下游优质资源的争夺，将会是竞争的重点。这对于公司建设国内分销网络将构成一定的压力。

公司将立足艺术陶瓷国际贸易，积极开发适销对路的产品，并加大市场品牌推广的力度，抢占优质的渠道资源，并不断的强化理顺供应链体系，利用资本优势，整合行业优势上下游资源，加强品牌的提升塑造，在激烈的竞争中脱颖而出，实现品牌业绩新突破。

3、商誉减值风险

由于公司的对外投资并购，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如未来通过并购吸收的有关子公司业绩达不到预期，可能出现计提商誉减值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子公司管理，实时跟踪并购子公司的经营状况及所在行业变化趋势，给予并购子公司必要资源共享，保障并购子公司稳健发展。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蔡廷祥	境内自然人	32.99%	143,437,500	107,578,125	质押	135,000,000
许高镭	境内自然人	5.47%	23,772,847	19,255,572	质押	19,500,900
陈素芳	境内自然人	4.55%	19,800,000	0	质押	19,800,000
吴淡珠	境内自然人	3.42%	14,850,000	11,137,500	质押	14,850,000
任锋	境内自然人	1.72%	7,492,500	5,619,375	质押	7,443,800
李哲	境内自然人	1.15%	4,995,000	0		
林佩璇	境内自然人	0.94%	4,080,000	0		

徐雪英	境内自然人	0.92%	4,004,976	0	
陈剑武	境内自然人	0.83%	3,627,700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润之信 18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5%	3,282,03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蔡廷祥	35,859,375	人民币普通股	35,859,375		
陈素芳	1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00,000		
李哲	4,9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95,000		
许高镭	4,517,275	人民币普通股	4,517,275		
林佩璇	4,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80,000		
徐雪英	4,004,976	人民币普通股	4,004,976		
吴淡珠	3,7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3,712,500		
陈剑武	3,6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3,627,7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润之信 18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282,030	人民币普通股	3,282,03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润之信 28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6,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蔡廷祥和股东吴淡珠为夫妻关系；蔡廷祥与陈素芳是舅甥亲属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公司股东李哲通过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995,000 股；</p> <p>公司股东林佩璇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80,000 股；</p> <p>公司股东徐雪英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35,676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69,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04,976 股；</p> <p>公司股东陈剑武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27,700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蔡廷祥	128,200,000	20,621,875		107,578,125	高管锁定股	长期锁定
许高镭	17,354,178			17,354,178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股	2019年9月1日
许高镭	3,301,394	1,400,000		1,901,394	高管锁定股	长期锁定
吴淡珠	11,137,500			11,137,500	高管锁定股	长期锁定
任锋	5,619,375			5,619,375	高管锁定股	长期锁定
广州商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038,634			3,038,634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股	2019年9月1日
合计	168,651,081	22,021,875	0	146,629,206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 1、报告期内应收利息增加94.40%，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利息增加所致。
- 2、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增加74.73%，主要是报告期内主要是招生和个人往来款增加所致。
- 3、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增加242.72%，主要是报告期内未抵扣进项税款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4、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增加129.47%，主要是教育运营业务持续开展，学校项目不断领料施工，未完工所致。
- 5、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增加32.33%，主要是主要是房屋装修增加所致。
- 6、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44.59%，主要是减少长期资产采购款所致。
- 7、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减少37.45%，主要是主要是计提工资减少所致。
- 8、报告期内应付利息减少96.73%，主要是发债利息已经支付，减少计提的应付利息所致。

(二) 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 1、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69.40%，主要是本期汇率变动大，导致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 2、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65.46%，主要是本期计提坏账减少所致。
- 3、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35.03%，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 4、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增加176.47%，主要是捐助增加影响所致。
- 5、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41.41%，主要是计提的所得税增加所致。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65.76%，主要是本期减少货款支付所致。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144.05%，主要是本期减少投资所致。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92.71%，主要是本期减少筹资所致。
- 4、报告期内，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比上年同期增长78.87%，主要是汇率变动的原因。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驱动业务收入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4,290,648.0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89%；利润总额10,012,320.35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2.33%；净利润7,738,282.45元，较上年同期上升5.92%。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陶瓷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努力巩固外贸市场及继续开拓国内市场来继续优化营销体系。

2、进一步优化平台化控股集团管理模式方面

报告期内，各子公司在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的统一指引下，各尽所长、通力合作，最大限度地发挥出各子公司的效益贡献能力。

3、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全面推动并购工作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寻求拓宽融资渠道的路径，积极探索收购兼并的布局。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当前，陶瓷行业面临着洗牌的阶段，原从事陶瓷出口的企业不断转向国内市场，这无疑将加大国内市场的竞争。供应链的上下游优质资源的争夺，将会是竞争的重点。这对于公司建设国内分销网络将构成一定的压力。

公司将立足艺术陶瓷国际贸易，极力打造“有家就有长城瓷”的瓷艺连锁品牌，积极开发适销对路的产品，并加大市场推广的力度，抢占优质的渠道资源，并不断的强化理顺供应链体系，利用资本优势，整合行业优势上下游资源，加强品牌的提升塑造，在激烈的竞争中脱颖而出，实现品牌业绩新突破。

另一方面，公司对于教育信息化及职业教育标的公司的收购整合风险主要集中于两个方面。首先，收购整合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并购预期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甚至可能会对标的公司乃至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其次，从上市公司整体角度来看，收购整合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范围都将扩大，盈利能力得到增强，上市公司与教育信息化及职业教育标的公司需在企业文化、经营管理、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融合。

为应对整合风险，上市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加强公司在业务经营、财务运作、对外投资、抵押担保、资产处置等方面对标的公司的管理与控制，使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形成有机整体，提高整体决策水平和风险管控能力，提升整体经营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以适应上市公司资产和业务规模的增长。此外，上市公司将把标的公司的财务管理纳入统一的管理系统中，加强审计监督和管理监督，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日常经营的知情权，提高经营管理水平，防范财务风险。

由于公司的对外投资并购，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如未来通过并购吸收的有关子公司业绩达不到预期，可能出现计提商誉减值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子公司管理，实时跟踪并购子公司的经营状况及所在行业变化趋势，给予并购子公司必要资源共享，保障并购子公司稳健发展。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7年10月13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下述简称“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盈利及减值补偿协议〉的议案》。根据审议通过的议案，公司拟向新余智趣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卓易（北京）科技有限

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御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卓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信公成长新兴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卓越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普方达源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创思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瑞元千合木槿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共青城纳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泰君安安安未来-鼎锋新三板共昇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新余邦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钰美瑞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虹佳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御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朱慧欣等共计16名北京翡翠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翡翠教育”）原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翡翠教育100%股权，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购买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100%，配套融资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20%。

根据交易各方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标的资产交易作价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以2016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翡翠教育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40,400.00万元。2017年2月，翡翠教育增资20,000.00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翡翠教育100%股权的交易作价为157,500.00万元。

根据《盈利及减值补偿协议》，业绩承诺股东及标的核心管理团队承诺，在利润承诺期即2017至2019年翡翠教育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9,000.00万元、2017年至2018年共计实现净利润20,700.00万元、2017年至2019年共计实现净利润35,910.00万元。净利润指经文化长城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翡翠教育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公司于2018年3月9日收到的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卓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394号），核准公司向安卓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发行11,551,063股股份、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御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4,186,505股股份、向嘉兴卓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1,079,104股股份、向新余信公成长新兴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5,062,532股股份、向新余卓越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4,787,175股股份、向深圳普方达源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3,231,392股股份、向新余创思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154,209股股份、向共青城纳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938,804股股份、向新余邦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700,086股股份、向北京虹佳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发行346,25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783,295,600.00元。

2018年3月27日，翡翠教育依法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户事宜履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513911795），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并变更登记至文化长城名下，双方已完成翡翠教育100%股权过户事宜，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文化长城持有翡翠教育100%的股权。

2018年3月份，翡翠教育及其子公司将其各自开发完成并发表的软件“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智慧学习考核系统V1.0”、“基于区块链技术的实训项目共享平台V1.0”、“基于区块链技术的学习成果展示平台V1.0”、“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校园师生共享平台V1.0”进行了著作权备案登记（登记号分别为2018SR207745、2018SR191443、2018SR207683、2018SR209531）。

2018年4月25日，文化长城依法完成向安卓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发行11,551,063股股份、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御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4,186,505股股份、向嘉兴卓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1,079,104股股份、向新余信公成长新兴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5,062,532股股份、向新余卓越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4,787,175股股份、向深圳普方达源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3,231,392股股份、向新余创思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154,209股股份、向共青城纳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938,804股股份、向新余邦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700,086股股份、向北京虹佳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发行346,25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事项，本次发行的股份于2018年4月25日上市。

2018年4月份翡翠教育财务报表将全部并入文化长城，翡翠教育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10,305万元（未经审计）。

接下来，文化长城尚需就本次重组募集资金涉及新增股份认购方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及上市手续、尚需办理增加注册资本及相应修改章程等相关事宜的工商变更手续、尚需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018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交易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票，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2元

/股的前提下，预计回购股份不超过 83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2%。回购股份的具体数量及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为准。本次回购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

3、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8年2月1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依法依规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计划于停牌期限届满后按照深交所规定程序对公司股票予以复牌，复牌后公司将对相关事项继续推进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许高镭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因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文化长城”）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许高镭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612号）实施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而取得的文化长城的股份在本次发行完成时全部	2016年09月01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p>锁定，其中 27% 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剩余 73% 的股份，在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在业绩补偿履行完毕后（如需），除需用于股份补偿的，其余给予解除锁定。本人承诺在锁定期内不以任何形式转让本次重组将获得的文化长城的股份。</p>			
	广州商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企业因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文化长城”）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许高镭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612</p>	2016 年 09 月 0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p>号)实施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而取得的文化长城的股份在本次发行完成时全部锁定,并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业绩补偿履行完毕后(如需),除需用于股份补偿的,其余给予解除锁定。本企业承诺在限定期限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本次重组将获得的文化长城的股份。</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作为公司董事、高管的蔡廷祥、吴淡珠</p>	<p>股份限售承诺</p>	<p>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p>	<p>2009年11月20日</p>	<p>任职期间</p>	<p>正常履行中</p>

			股票的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董秘任锋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的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09 年 11 月 20 日	任职期间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廷祥及其配偶吴淡珠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 为：第一条在本人作为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期间或者持有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以	2009 年 10 月 15 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期间	正常履行中

		<p>上股份期间，本人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本人今后如果不再是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人自该控股或实际控制关系解除之日起五年内，仍必须信守前款的承诺。第二条 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则本人将及时告知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尽可能地协助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p>			
--	--	---	--	--	--

			<p>公司取得该商业机会。</p> <p>第三条 本人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可能影响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包括：1、利用现有的社会资源和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发展；2、捏造、散布不利于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消息，损害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商誉。3、利用对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地位施加不良影响，造成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研发人员、技术人员等核心人员的异常变动；4、从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p>			
--	--	--	--	--	--	--

			<p>限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第四条 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p>			
	<p>公司各发起人蔡廷祥、吴淡珠、任锋、陈素芳、陈得光、柯少玲、陈锦贤、肖少强</p>	<p>其他承诺</p>	<p>由于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时，相关法律对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的缴纳尚没有明确的规定，公司暂未代本人扣缴相关税款。如果今后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就上述事项要求本人补交税款或承担法律责任，本人愿意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自行补缴税</p>	<p>2010年02月10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款或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有有关部门要求公司承担法律责任，本人愿意按发起设立股份公司时的持股比例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对公司因此受到的损失给予补偿。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廷祥	其他承诺	公司已按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 2007 年度应交企业所得税 435.19 万元，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上缴 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款 127.95 万元，并于 2008 年 6 月 10 日向主管税务机关潮州市地方税务局枫溪税务分局申请缓交 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款 307.24 万元，公司承诺在一年内缴纳，缓交申请业经潮州市地方税	2010 年 02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务局枫溪税务分局批复同意。公司已于 2009 年 6 月清缴上述缓交税款，主管税务机关没有就上述缓交行为要求公司交纳滞纳金或承担法律责任。如果今后国家有关税务主管机关就上述事项要求公司补交滞纳金或承担法律责任，本人愿意按照有关税务主管部门的要求承担滞纳金或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廷祥及其配偶吴淡珠</p>	<p>其他承诺</p>	<p>公司分别于 1998 年 12 月 29 日、2006 年 12 月 29 日以协议出让方式取得 6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 44,718.35 平方米。该等国有土地使用权均已办理土地使用证。如公司在上述协</p>	<p>2010 年 02 月 27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过程中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导致公司需要补交相关费用或承担相关损失的，其承诺承担全部费用或损失，并保证公司的利益不因上述事项遭受任何损失。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廷祥	其他承诺	如公司因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发生的未能依法缴交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事由而需要补缴费用、赔偿损失或缴交行政罚款的，本人愿意全额补偿股份公司因此承担的全部费用。	2010年02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廷祥	其他承诺	如果发生由于广东省有关文件和国家的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存在差异，导致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认定股份公司在以前年度享受 15%所	2010年02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得税率条件不成立，且需按 33% 的所得税率补交以前年度所得税差额的情况，本人愿意承担股份公司因此需要补缴的所得税款及相关费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廷祥	股份增持承诺	从公司股票复牌后 12 个月内，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条件下，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或二级市场买入等方式购买本公司股票，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2,000 万元。增持完毕后 6 个月内不减持通过上述方式增持的公司股票，增持所需资金由本人自筹取得。	2015 年 07 月 09 日	自股票复牌起 12 个月内	客观原因无法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因客观原因不便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公司实际控制人有增持股份意愿，接下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条件下，将进行股份增持。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859.48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590.7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437.2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8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创意产品设计中心项目	是	2,000	558.38		558.38	100.00%	2014年07月01日			否	是
国内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是	5,964.38	4,191.37		4,191.37	100.00%	2014年07月01日			否	是
骨质瓷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6,213.67	2,715.1		2,715.1	100.00%	2014年07月01日	89.2		否	是
废弃陶瓷循环利用建设项目	是	1,857.05	979.5		979.5	100.00%	2012年07月01日	32.5		否	是
支付交易现金对价	否	23,040	23,040		23,040	100.00%				不适用	否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24,860.3	24,860.3		24,920.65	100.24%				不适用	否
偿还短期借款	否	20,780	20,780		20,414.98	98.24%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13,520	13,520		14,000	102.77%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	--	98,235.	90,6		90,81	--	--	121.7		--	--

计		4	44.65		9.98						
超募资金投向											
河南首期年产 2000 万只陶瓷酒瓶建设项目	否	22,304.95	22,304.95		22,371.27	100.30%	2014 年 12 月 01 日			否	否
广东联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000		4,000	100.00%		160.07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6,000	6,000		6,000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6,000	9,246.02		9,246.02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4,304.95	41,550.97		41,617.29	--	--	160.07		--	--
合计	--	132,540.35	132,195.62	0	132,437.27	--	--	281.77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创意产品设计中心项目”已终止，详见本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2) “国内营销体系建设项目”已终止，详见本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3) “骨质瓷生产线建设项目”已终止，详见本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4) “废弃陶瓷循环利用建设项目”已终止，详见本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5) “河南首期年产 2000 万只陶瓷酒瓶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是因为该项目在建尚未投产。</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 废弃陶瓷循环利用建设项目：a.废弃陶瓷市场发生变化。在本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整个潮州市的废弃陶瓷基本上作为工业垃圾倾倒。进入 2010 年之后，由于瓷土原料价格的上涨，以及政府鼓励资源循环利用各项政策的逐步落实，使废弃陶瓷作为再生资源的经济价值得到提升。产区其他陶瓷企业也陆续有从事废瓷回收再利用的项目开发，致使废瓷量逐步减少。同时也导致废瓷的回收也有成本出现。从 2011 年开始，废弃陶瓷的收购价格从之前的零元成本，逐步提高到每吨 80-100 元，而同期再生瓷泥的价格并没有同步上涨。在这种情况下，公司对“废弃陶瓷循环利用建设项目”后续投资效益进行了重新评估，结论是：由于投产后所需要的废弃陶瓷均需要从市场上采购，在现行的市场价格每吨 80 元时，投资效益较差，达不到公司期望的投资回报水平。公司预测，废弃陶瓷的市场价格从长期来看将呈现稳步提高的态势，本项目存在较大的投资风险。b.前期投资的阶段性目标基本实现。该项目计划为分期建设，经过前期投资建设，已形成年产再生瓷泥 7000 吨的生产能力。它能够完全消化本公司产生及协作工厂产生的所有废弃陶瓷，生产出来的再生瓷泥也由本公司自行消化，用于生产低端工艺陶瓷产品，既能帮助公司实现绿色生产的战略目标，也能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基本上达到了预期的阶段性投资目标。</p> <p>(2) 创意产品设计中心项目：该项目成功实施的前提是招聘到一流的工业设计师团队。尽管近几年我国工业设计行业发展迅速，但优秀的工业设计师仍属于高度稀缺的人才资源。在北京\上海等中心城市招聘优秀设计师，不仅代价大，而且流动性高，难以发挥预期效果，导致该项目无法按计划实施完成。同时,随着设于潮州\深圳两市的设计团队不断成长成熟，加上高性能设计软硬性的配置，</p>										

	<p>包括 3D 打印设备的运用,使公司产品设计的品质和效率得到极大的提高,已经能够充分支撑公司产品战略的实施。因此,该项目也没有继续推进的必要。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该项目。</p> <p>(3) 国内营销体系建设项目:公司国内营销体系建设项目推进过程中,正遇我国电子商务从起步转向迅猛发展的时期,传统的实体渠道受到剧烈冲击。在这一大的背景之下,结合该项目实施以来的总体效果情况,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节约运营成本,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管理层结合市场发展形势,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实施。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该项目。</p> <p>(4) 骨质瓷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的产品主要面向高端消费和礼品市场。在高端消费市场上,由于消费者对中高端骨质瓷的接受度还不是很高,国内市场对骨质瓷的消费能力有限,加之公司骨瓷产品的主要指标骨炭含量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执行,在行业里处于较高的水平,但相应的成本也较高,销售价格也较高,普通消费者无法通过肉眼分辨骨炭含量及产品质量,往往只通过最直观的价格比较进行选择,而公司的骨质瓷产品在价格上不占优势,导致消费者接受度不太理想。而在礼品市场方面,由于国内社会环境的变化,这个市场整体萎缩的比较严重,致使公司产品在这块市场的开发也远远没有达到预期效果。公司管理层经过分析认为,该项目已经形成的产能,可以满足今后一段时间的市场需求,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决定终止该项目的投资。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该项目。</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适用</p> <p>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31,624.08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将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如下:</p> <p>(1)2011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000 万元资金用于提前归还银行贷款,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该 6,000 万元贷款已归还。</p> <p>(2) 2012 年 9 月 3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超募资金中的 6,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2012 年 9 月 20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该议案。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超募资金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p> <p>(3) 为开拓国内陶瓷市场,实现内外需市场均衡化发展,2012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首期年产 2000 万只陶瓷酒瓶建设项目的议案》,本项目投资资金拟使用公司上市超募资金中的剩余资金及自筹资金。其中,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为 19,624.08 万元、因“废弃陶瓷循环利用建设项目”终止而尚未使用募集项目资金 877.55 万元及截至 2012 年 10 月 31 日利息收入 1,803.32 万元,合计 22,304.95 万元,其余为自筹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及独立董事已经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201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该议案。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在河南首期年产 2000 万只陶瓷酒瓶建设项目中使用了超募资金 21,674.49 万元。</p> <p>(4) 2016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河南长城绿色瓷艺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及《关于将转让河南长城绿色瓷艺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所得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与深圳市东方置地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河南长城绿色瓷艺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向深圳市东方置地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持有的河南长城绿色瓷艺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标的股权由双方认可的评估机构以 2016 年 8 月 31 日为</p>

	<p>基准日进行评估，以评估值为定价依据，双方协商一致确定转让价格为 182,911,673.20 元，转让款由深圳市东方置地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河南长城绿色瓷艺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所得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议案及股改转让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p> <p>(5)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实施“创意产品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国内营销体系建设项目”及“骨质瓷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14 年 12 月底，该三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分别为 1441.62 万元、1773.01 万元及 3498.57 万元，合计 6713.20 万元。该三项目募集资金使用余额 6713.20 万元及利息转为超募资金。其中 4000 万元认购广东联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总价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持有目标公司全部注册资本的 20%的股权；剩余 2713.20 万元及利息全部补充流动资金。</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创意产品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项目实施的地点为潮州与深圳两市。为了尽快招聘到合格的工业设计师人才，结合公司国内营销网络的拓展 2012 年 9 月 3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将项目实施地点从潮州、深圳两市，扩展到北京、上海、成都等设计人才较为密集的城市，在这些城市建立设计中心。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出具同意意见。2012 年 9 月 20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该议案。</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1、“创意产品设计中心项目”原计划时间从 2010 年开始至 2012 年 7 月完成项目建设，由于设计中心所需的设计团队人才比较高端和稀缺，以及公司在北京、上海建立运营中心的国内市场拓展计划放缓，导致项目的人才招聘进度较慢，相应的专业设备更新投资速度也放缓。2012 年 9 月 3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将该项目实施进度延长一年，调整后计划于 2013 年 7 月实施完成，原调整金额不变。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出具同意意见。2012 年 9 月 20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该议案。</p> <p>2、2013 年 8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3 年 8 月 16 日，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发表了“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并且同意上述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议案在提交下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的独立意见；2013 年 8 月 16 日，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对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根据已通过的该议案，公司根据当前项目实施的情况，公司拟对项目实施的实施计划适当调整：</p> <p>(1) “创意产品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时间从 2010 年开始至 2013 年 7 月完成项目建设，现项目实施进度延长一年，调整后计划于 2014 年 7 月实施完成。该项目成功实施的前提是招聘到一流的工业设计师团队。由于我国工业设计行业整体上发展水平较低，优秀的工业设计师仍属于高度稀缺的人才资源。虽经公司通过各种途径选聘，但一直没能物色到足够的设计师，导致该项目无法按计划实施完成。</p> <p>(2) “国内营销体系建设项目”原计划时间从 2010 年开始至 2013 年 7 月完成项目建设，现项目实施进度延长一年，调整后计划于 2014 年 7 月实施完成。根据公司国内营销渠道推进的实际情况</p>

	<p>和发展需要，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节约运营成本，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管理层结合市场发展形势，放缓了项目建设速度，因此，需要对募投项目建设周期进行延期调整。</p> <p>(3)“骨质瓷生产线建设项目”原计划时间从 2010 年开始至 2013 年 7 月完成项目建设，现项目实施进度延长一年，调整后计划于 2014 年 7 月实施完成。由于目前国内消费者对中高端骨质瓷的接受度还不是很高，国内市场对骨质瓷的消费能力有限，加之公司骨瓷产品的主要指标骨炭含量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执行，在行业里处于较高的水平，但相应的成本也较高，销售价格也较高，普通消费者无法通过肉眼分辨骨炭含量及产品质量，往往只通过最直观的价格比较进行选择，而公司的骨质瓷产品在价格上不占优势，导致消费者接受度不太理想。为此，公司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审慎使用募集资金，放缓了项目建设速度，需要对募投项目建设周期进行延期调整。</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为保证各募集资金项目得以顺利实施，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先行投入部分自筹资金,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201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 36,781,500.0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8 年 03 月 31 日，剩余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六、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4,589,137.35	552,835,056.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01,034.00	2,421,034.00
应收账款	206,629,343.15	181,820,430.77
预付款项	75,835,426.75	85,251,121.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685,344.37	866,930.2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866,318.61	10,797,484.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0,414,061.46	95,191,612.3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96,072.75	3,062,593.54
流动资产合计	1,021,416,738.44	932,246,262.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00,000.00	1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129,436.71	10,129,436.71
长期股权投资	210,118,481.23	210,118,481.2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9,211,956.06	224,683,337.46
在建工程	4,522,298.54	1,970,781.3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3,811,074.49	315,586,147.72
开发支出		
商誉	867,417,152.25	867,417,152.25
长期待摊费用	5,852,520.77	4,422,77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96,453.84	8,796,453.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076,937.73	131,877,169.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5,936,311.62	1,788,001,733.56
资产总计	2,747,353,050.06	2,720,247,996.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4,000,000.00	23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703,067.64	37,013,368.69
预收款项	10,460,456.89	13,250,629.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558,631.89	8,886,120.39
应交税费	12,462,501.17	13,482,876.92

应付利息	628,291.73	19,229,406.2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12,395.71	2,016,886.7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500,000.00	3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801,019.04	6,206,949.12
流动负债合计	390,526,364.07	370,086,237.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344,074,891.17	345,332,014.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7,000,000.00	97,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25,580.54	4,925,580.5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5,233.52	1,395,233.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7,395,705.23	528,652,828.52
负债合计	917,922,069.30	898,739,065.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4,800,140.00	434,800,1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6,574,331.92	1,026,574,331.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481,335.68	33,481,335.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3,956,168.29	326,273,427.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8,811,975.89	1,821,129,235.47
少数股东权益	619,004.87	379,695.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9,430,980.76	1,821,508,930.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47,353,050.06	2,720,247,996.39

法定代表人：蔡廷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晨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榕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3,339,076.34	465,610,836.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0,000.00	
应收账款	138,909,635.63	128,394,321.72
预付款项	43,213,576.84	55,373,804.66
应收利息	1,590,201.90	771,787.74
应收股利	58,000,000.00	58,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5,337,134.99	43,989,996.23
存货	48,407,842.33	48,511,999.6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89,277,468.03	800,652,746.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00,000.00	1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46,858,012.20	1,646,858,012.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0,312,202.94	91,798,118.0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43,327.21	3,593,312.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3,333.20	199,33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60,676.38	9,260,676.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24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3,147,551.93	1,818,949,452.15
资产总计	2,652,425,019.96	2,619,602,198.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4,000,000.00	23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210,759.45	8,592,260.53
预收款项	770,832.24	636,405.32
应付职工薪酬	2,506,047.77	3,452,464.55
应交税费	928,419.29	444,982.82
应付利息	628,291.73	19,229,406.2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538,381.78	33,933,921.62
持有待售的负债	33,500,000.00	3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1,082,732.26	336,289,441.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344,074,891.17	345,332,014.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7,000,000.00	97,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69,981.11	2,469,981.11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3,544,872.28	524,801,995.57
负债合计	894,627,604.54	861,091,436.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4,800,140.00	434,800,1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6,574,331.92	1,026,574,331.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481,335.68	33,481,335.68
未分配利润	262,941,607.82	263,654,954.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7,797,415.42	1,758,510,762.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52,425,019.96	2,619,602,198.7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4,290,648.00	108,509,173.79
其中：营业收入	104,290,648.00	108,509,173.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549,672.06	101,559,779.61

其中：营业成本	60,128,798.36	70,266,997.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22,169.72	485,773.46
销售费用	8,932,928.58	8,385,997.18
管理费用	14,169,612.95	14,755,955.92
财务费用	9,607,547.25	5,671,387.84
资产减值损失	688,615.20	1,993,668.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600.12	1,071,607.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88,576.06	8,021,001.72
加：营业外收入	689,202.96	1,060,828.22
减：营业外支出	465,458.67	168,360.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12,320.35	8,913,469.93
减：所得税费用	2,274,037.90	1,608,170.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38,282.45	7,305,299.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38,282.45	7,305,299.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88,972.63	7,312,637.64
少数股东损益	49,309.82	-7,338.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738,282.45	7,305,299.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88,972.63	7,312,637.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309.82	-7,338.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蔡廷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晨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榕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0,010,167.41	75,053,366.57
减：营业成本	36,356,428.23	55,229,424.29
税金及附加	450,190.50	399,748.17
销售费用	1,881,526.43	4,624,925.60
管理费用	4,367,216.91	7,342,264.48
财务费用	7,346,736.74	5,288,416.64
资产减值损失	698,115.20	1,570,145.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4,205.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0,046.60	1,442,647.69
加：营业外收入	676,700.00	22,584.00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00	3,613.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3,346.60	1,461,618.60
减：所得税费用		81,078.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346.60	1,380,540.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3,346.60	1,380,540.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66,832.41	91,606,679.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44,351.14	4,063,382.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7,328.15	14,361,343.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528,511.70	110,031,405.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436,771.74	106,227,329.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10,828.79	17,316,327.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14,516.06	7,123,432.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17,730.10	41,136,120.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679,846.69	171,803,20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51,334.99	-61,771,804.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5,480,000.00	367,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600.12	1,232,829.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27,600.12	368,432,829.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64,054.55	3,155,058.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300,000.00	49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64,054.55	496,155,058.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63,545.57	-127,722,22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000,000.00	1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4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190,000.00	46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500,000.00	195,2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393,634.66	10,558,130.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443,634.66	205,828,13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6,365.34	257,171,869.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984.46	-137,521.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612,591.46	67,540,314.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6,599,426.71	560,615,295.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0,212,018.17	628,155,610.0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34,691.49	44,411,513.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48,814.91	1,489,807.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985.89	2,560,01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10,492.29	48,461,335.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67,773.00	82,767,825.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23,297.37	7,637,686.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883.10	579,062.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0,305.84	5,338,45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98,259.31	96,323,03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2,232.98	-47,861,694.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830,000.00	34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8,734.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30,000.00	344,048,734.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900.00	1,167,9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85,683.36	79,532,462.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61,583.36	534,700,362.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68,416.64	-190,651,628.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000,000.00	1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4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00,000.00	46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500,000.00	195,2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917,148.55	10,558,130.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967,148.55	205,828,13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32,851.45	257,171,869.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5,261.32	-145,235.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728,239.75	18,513,311.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610,836.59	473,068,374.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3,339,076.34	491,581,686.69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